文號：1090067061

檔　　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　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李欣庭
電話：02-7736-5652
傳真：(02)23976919
Email：jamie751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901857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文化部來文(附件一 A095K0000Q0000000_109018573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轉知文化部辦理「2021臺灣文化創意設計博覽會」徵展簡章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文化部109年12月22日文創字第109305067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更正本部109年12月21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90183737號函(諒達)說明三所載年份。

三、「臺灣文化創意設計博覽會」(簡稱臺灣文博會)自99年起辦理，為國內最具規模及代表性之文創博覽會，108年總計25國參與、573家國內外廠商參展，吸引超過35萬人次參加，預估交易額達新臺幣6.5億元。

四、「2021臺灣文博會」訂於110年4月16日至110年4月25日假華山文創園區、松山文創園區及花博公園爭艷館辦理，其中松山文創園區及花博公園爭艷館以商展為主，分別策劃設計品牌館、圖像授權館，展期為110年4月21日至25日共五天，將徵集相關文創業者共同展出。

五、簡章請參附件文化部發文資料於該部附件下載區:http://oddown.moc.gov.tw/下載。

六、前開徵展自即日起至110年1月18日止受理報名(早鳥優惠至110年1月4日止)，請協助宣傳週知，並廣邀國內外文創業者參加，相關資訊請至臺灣文博會官網(http://www.creativexpo.tw)查詢，或逕洽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臺灣文博會小組02-2745-8199轉579(設計品牌)、640或628(圖像授權)，電子信箱：info@creativexpo.tw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各社教機構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電子公文章 109/12/24 15:03:51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文化部　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
聯絡人：陳冠伶
電話：02-8512-6556
傳真：02-8995-6482
信箱：angel0408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文創字第10930506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請至本部附件下載區： http://oddown.moc.gov.tw/ 下載附件。

主旨：檢送本部辦理「2021臺灣文化創意設計博覽會」徵展簡章，請轉知所屬機關(構)及駐外單位、相關協會團體及各大專院校育成中心等單位，鼓勵文創事業報名參展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更正前本部109年12月17日文創字第10930499592號函(諒達)說明二所載年份。

二、「臺灣文化創意設計博覽會」(簡稱臺灣文博會)自99年起辦理，為國內最具規模及代表性之文創博覽會，108年總計25國參與、573家國內外廠商參展，吸引超過35萬人次參加，預估交易額達新臺幣6.5億元。

三、「2021臺灣文博會」訂於110年4月16日至110年4月25日假華山文創園區、松山文創園區及花博公園爭艷館辦理，其中松山文創園區及花博公園爭艷館以商展為主，分別策劃設計品牌館、圖像授權館，展期為110年4月21日至25日共五天，將徵集相關文創業者共同展出。

四、前開徵展自即日起至110年1月18日止受理報名(早鳥優惠至110年1月4日止)，請協助宣傳週知，並廣邀國內外文創業者參加，相關資訊請至臺灣文博會官網(http://www.creativexpo.tw)查詢，或逕洽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臺灣文博會小組02-2745-8199轉579(設計品牌)、640或628(圖像授權)，電子信箱：info@creativexpo.tw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內政部、教育部、外交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各直轄市政府及各縣市政府、本部各業務司、本部附屬機關(構)、本部駐外單位

副本：本部文創發展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12/22 13:54:56